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汕电力 A

公告编号：2009—015

## 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依据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汕电力A，股票代码：000534）近期交易价格和成交量的表现，公司股票于2009年3月12日、13 日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属于股价异常波动，本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及了解，现特做如下提示性公告：

###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1、经公司函证第一大股东——万泽集团有限公司，截至目前为止，公司除于2009 年3月12 日披露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外（详见2009 年3月1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的信息。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中披露的万泽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2007年、2008年的资产负债率分别误写为177%、266%、213%，经公司核实，现更正为58.45%、37.53%、47.03%，除此之外，公司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目前相关重组工作仍在正常进行中。

2、经公司函证实实际控制人——林伟光先生，林伟光先生表示除上述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信息已披露之外，截至目前为止未存在与本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近期有公共传媒就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发表相关报道，内容有失实的地方，公司正就有关问题进行核实。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除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暨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外，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除万泽集团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数据外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16日